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59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本次会议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均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批复工准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6,000.00万元,扣除非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28,298.0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为人民币137,810.0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	截至目前累计	截至目前未	项目原计划达
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320.00	24,676.50	81.36%	2024年6月30日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3,018.00	22,961.50	99.75%	2024年9月30日
3	研发创新中心项目	12,719.00	8,310.00	66.33%	2024年9月30日
4	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	4,000.00	3,509.57	87.68%	2024年12月31日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563.40	10,963.76	102.10%	—
6	合计	89,630.00	79,409.49	88.46%	—

注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注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进度大于100%主要系该项目部分投入资金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计入所致。

注3:截至2024年11月30日,“深圳总部建设工程项目”已完成总体施工且整体装修工作基本完成,公司人员于2024年7月顺利搬进在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实现办公合通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董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建设项目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情况,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目前“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已按照计划完成了部分软硬件改造升级,系统建设及研发投入资源充足。

公司业务战略目标及组织架构与项目的优化调整影响,“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同时进行业务管理及实施推进,导致项目整体推进进度未完全实现,“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在施工过程中需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及市场变化,逐步推进建设相关研发的投入,导致该项目目前尚未完成。

为增强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及安全性,确保项目质量及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经谨慎评估和综合考虑,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项目”的实施期限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的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0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1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董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监事监事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2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监事监事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3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监事监事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4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延长募投项目实施期限,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监事监事会议情况说明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延长“企业数字智能化管理提升项目”、“研发创新中心项目”实施期限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301091 证券简称:深城交 公告编号:2024-065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楼12层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本次监事会会议出席股东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长林先生主持,会议通过的决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说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p